

复强
著

神一样的光武帝

百王之王

毛泽东：

光武帝刘秀是中国历史上最会用人、最有学问、最会打仗的皇帝。

王夫之：

自三代而下，唯光武允冠百王矣！
光武之神武不可测也！

南怀瑾：

能够做到齐家治国的榜样，
中国两千年只有光武帝刘秀一人。

斯琴高娃 贺雄飞
殷盛 江小鱼

联袂推荐

一段温暖千年的爱情，
一部英雄创业的史诗。

民的刘秀传记横空出世，引发“谁才是中华第一帝王”的惊天争议！

光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http://www.hustp.com>

百王之王

神一样的光武帝 复 强 著

THE KING OF KINGS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http://www.hustp.com>

中国·武汉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百王之王——神一样的光武帝/复 强 著. —武汉: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2013.8
ISBN 978-7-5609-9341-6

I. ①百… II. ①复… III. ①汉光武帝(前 6~57)-传记 IV. ①K827 = 3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193505 号

百王之王——神一样的光武帝

复 强 著

责任编辑：陈言兴

封面设计：金 刚

责任校对：杨 静

责任监印：张贵君

出版发行：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中国·武汉)

武昌喻家山 邮编：430074 电话：(027)81321915

录 排：华中科技大学惠友文印中心

印 刷：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710mm×1060mm 1/16

印 张：14

字 数：228 千字

版 次：2013 年 10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定 价：29.80 元



本书若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向出版社营销中心调换

全国免费服务热线：400-6679-118 竭诚为您服务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前言



各位观众、各位朋友，由天朝卫视播出的“中国好皇帝”电视选拔大赛现在开始，凡是认为自己称得上“内圣外王”的选手均可报名！

“这位同学，请介绍一下你自己。”

“我叫弘历，人们都叫我乾隆。我觉得自己全面而完美，因为我有 89 岁的高寿，60 多年的执政期，写过 4 万多首的诗歌，编修过《四库全书》，延续了康乾盛世……”

“对不起，拼爹接班而不是自己创业，PK 掉几个同胞手足就当上了皇帝的人，很难进入中国好皇帝前 10 强。因为冠军只属于白手起家的英雄，不属于继承遗产的纨绔。”

随着乾隆一起灰溜溜离开的有好几百人，秦皇、汉武、唐宗几人虽欲争辩，但一想“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这四项标准，不免有些羞赧，快快地走了，比赛现场一下子清净了许多。

“各位导师好，我叫曹操，我是中国知名度最高的皇帝之一……”

“对不起曹同学，第一，您的皇位是您儿子封的；第二，您只是割据一方，连祖国统一都完成不了，请退场吧，麻烦您下去通知耶律阿保机、完颜阿骨打、李元昊和努尔哈赤同学一起回家吧，没完成统一大业的地方性政权领导人就不要瞎掺和了。下一位！”

“我叫赵匡胤……”

一个从孤儿寡母手中谋夺了老板全部财产的员工，首先在道义上就落了下风，尽管他各方面都非常优秀，但导师团还是有人亮起了红灯，毒舌评委们锋芒渐露。

“我叫刘邦……”

“时无英雄，使竖子成名，你的历史我们很清楚，乡村流氓出身，没文化还在其次，抛儿弃女足见人品卑劣，刮羹封侯证明心胸狭隘，屠戮功臣可谓

过河拆桥，再说你的家庭，连最宠爱的女人都变成‘人彘’，老婆乱政，子孙遭殃，对未来毫无预见，你何智之有？……”

“我叫朱元璋……”

“你设立特务机关，大兴文字狱，自卑多疑，子孙争位，这些咱先不说，创业团队基本都被你杀光了吧？清朝赵翼说你‘尽举取天下之人而尽杀之，其残忍实千古所未有’，你有什么资格叫做好皇帝？”

“我叫李渊……”

“子不教父之过，家庭教育方面你做得太差了，李世民残杀兄弟你要负很大的责任！下一位！”

伴随着震撼人心的音乐，一个玉树临风的帅哥登场了。所有的女观众都尖叫起来，所有的女导师齐刷刷给了100分的印象分，连男人们也不得不承认他就是中国皇帝史上的第一帅哥，因为他是唯一被正史记载因“美须眉”而使人惊讶的皇帝。

“我叫刘秀，字文叔，人们叫我汉世祖光武皇帝。我和前面的同学们相比有这些优势：第一我本人会武功，不但亲自率领一万人冲锋陷阵打垮过敌人一百万的庞大军团，而且三十六七岁的时候还能在战场上亲自搏战。斗勇还是小事，我更善于斗智。多次洞见万里、用兵如神，以至于后来有个叫毛泽东的人夸奖我是历史上最会打仗的皇帝。”

导师和观众们对此频频点头，他们知道作为东汉第一军神，刘秀超凡的军事才能和不俗的政治智慧足以令冯异、岑彭、耿弇这样了不起的天才军事家都相形见绌，在万难之中独驱虎豹而成大功，难怪有汉史专家说：“刘秀自己就是张良，就是萧何，就是韩信。”

“第二，我文化程度较高。在首都游学于太学，熟读《尚书》，经纶满腹，还担任过国家文化教育部的部长。”

这时下面有人悄悄议论：“毛泽东还曾说刘秀是历史上学历最高的皇帝，仅这一点就无人能及啊。”

刘秀接着说：“第三，我是自己创业，白手起家。父亲虽然当过县长，但是我九岁的时候他就去世了，家庭贫困到了我上学都交不起生活费的地步，尽管我和同学们合资买驴出租来勤工俭学，也最终改变不了贫困失学的命运。创业之初连一匹马都没有，只能骑着一头牛参加战斗……”

伴随着刘秀的哽咽，好几个导师的眼睛也湿润了。

“第四，我忠于爱情。自从遇见初恋情人，我就发誓非她不娶，苦等多年终于修成正果，执子之手，与子偕老，我们一起度过了幸福的晚年。谁说帝王之家没有纯真的爱情？我和阴丽华就是一个例子！我去世后家庭和睦，我妻子阴丽华始终善待着我另一个妻子的孩子们，这种善待甚至延续到了下两代。

第五，我的孩子中有两个人当过太子，在我的教育下，虽然皇储更迭，但是他们兄弟手足情深，惺惺相惜，终生不变。

第六，人们说我最会用人，这一点我承认，正是靠团队合作我才有了今天。打江山的同事和战友们我一个都没有杀戮，甚至连处罚和斥责都极少，创业骨干都受到彰功云台的最高待遇，我和他们善始善终，共享成功的胜利果实。开国君臣终生其乐融融的，能有几人呢？

第七，我爱好和平。发动侵略战争很简单，但是克制好大喜功的欲望很难。内战中我都想把敌人置之度外，建国后我更是非常珍视国际间的和平友好，为国家和人民赢得了休养生息的宝贵时间。

第八，我活了六十多岁，做了三十多年皇帝，以柔治国，创造了光武中兴，让大国再次崛起，可谓无愧于此生。至于是不是中国好皇帝，自有你们这些后人评说。”

台下掌声如雷，欢声四起！

一个导师质问道：“人无完人，难道你就一点缺点也没有吗？”

刘秀说：“我当然有缺点，迷信谶纬就是其中一个。不过如果换了你，在你很小的时候民间就流传你要当皇帝的预言，最后你真的就当了皇帝，难道你不相信吗？”

另一个导师问道：“既然你如此完美，那么为什么今天你的知名度很低呢？”

刘秀笑了：“我在宋、明等朝都是大名鼎鼎，朝野皆顶礼膜拜。清朝重满抑汉，我这个汉帝自然受到打压。人死后的知名度高低取决于媒体的宣传程度，曹操成名靠《三国演义》，刘邦成名靠《鸿门宴》，就像叶问成名靠那几部电影一样。如果现在有一部写我的畅销书或者高票房的电影问世，那我的知名度马上就会大不一样。”

一番精彩的问答之后，最后导师团和观众评审团一致决定：光武帝刘秀荣获“中国好皇帝”第一名，夺得“百王之王”的桂冠！

颁奖晚会上,明朝大学者“船山先生”王夫之隆重致辞:“光武之神武不可测也!唯光武允冠百王矣!三代而下取天下者,唯光武独焉,而宋太祖其次也。”

主流媒体纷纷报道,并大幅刊出了刘秀的简历:公元前5年生于山东省,9岁丧父后移民安徽,15岁定居湖北,20岁左右赴首都长安求学,28岁在家乡起义,29岁领导了举世闻名的昆阳之战,31岁当皇帝并定都洛阳,42岁统一全国。公元57年去世,享年62岁。

媒体评论员文章最后写道:“江海之所以能为百谷王者,以其善下之,故能为百谷王。刘秀以柔克刚,德泽后世,是泱泱华夏真正做到了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第一人,不愧为王中之王!遗憾的是在当今中国,他的名气与那彪炳千秋的煌煌伟业极不相称。看来,除去尘埃,让一颗明珠发出照亮黑夜的耀眼光华,我辈应当努力宣传。由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最新出版的传记《百王之王——神一样的光武帝》一书,有望开启刘秀影响中国的新时代!”

目录



第一章 风云初起	1
第一节 造反有理	2
第二节 革命不是请客吃饭	11
第三节 鸠占鹊巢	22
第四节 一战成名的敢死队队长	27
第二章 英雄本色	41
第一节 影帝的诞生	42
第二节 天高任鸟飞	61
第三节 绝地反击	72
第四节 燕赵喋血记	91
第三章 帝国的崛起	101
第一节 敌人一天天烂下去	102
第二节 新帝国的诞生	106
第三节 坐山观虎斗	123
第四节 红眉军团的末日	133
第四章 问天下谁是英雄	143
第一节 后院的怒火	147
第二节 倚天屠龙记	158
第三节 神奇的魔术师	168
第四节 帝国的温柔	194
后记 文坛，我也放了一个	214

第一章 风云初起





第一节 造反有理

大新朝地皇三年，也就是公元22年，南阳郡的首府宛城一直处于紧张戒备的状态。此时天下大乱，群雄并起，造反的绿林军攻城略地，兵锋已然近在咫尺了。

九月的宛城（今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高大的城墙门口一个运粮的车队迤逦而来，为首的是一个长身玉立的英俊青年，他叫刘秀，字文叔，今年二十八岁，是从新野县来的粮商。

这个一心想把粮食卖个好价钱的小商人并没有想到，此次宛城之行，他将踏上一条血雨腥风的不归路。

宛城，有一个不俗的人物正在渴望着和刘秀相识，这个人叫李通，字次元，乃是本地大户人家，世代经商，有钱有势。其父李守在首都长安担任大新朝皇帝王莽手下的中层干部。李通原本也是外地某县的副县长，素有能名，因见世道不好，不肯屈身再做个为斛谷折腰的小吏，便索性辞官回到宛城老家另谋出路。

听说刘秀到了宛城，李通马上派人去请。仆人拿上李通那封谦恭热情的书信，特别有礼貌地邀请刘秀到李府赴宴，没想到刘秀居然毫不犹豫地谢绝了！

为什么呢？

李通有个同母异父的哥哥叫公孙臣，是个有名的医生。曾有一个本地豪强慕名来请公孙臣出诊看病，可是左请右请他就是不来，结果这个豪强一怒之下竟然杀了公孙臣，血溅当场！这种做法显然不妥，此医生虽然要大牌有失医德，却罪不至死。可是这个豪强不管那一套，依然胆大妄为，横行乡里，因为他就是江湖上赫赫有名的带头大哥——刘演。

刘演何许人也？当世豪杰！他出身贵族，字伯升，是汉高祖刘邦的九

世皇孙，世代盘踞在南阳郡蔡阳县舂陵乡。《后汉书》上说刘演“性刚毅，慷慨有大节。自王莽篡汉，常愤愤，怀复社稷之虑，不事家人居业，倾身破产，交结天下雄俊”。

汉朝民风崇武尚勇，连开国皇帝都是流氓出身，所以当时从中央到地方，从城市到乡村，流氓比比皆是，而刘演正是一个典型的流氓头目。

这个不甘雌伏的江湖老大，藏亡匿死，广蓄侠士。他银子流水一般花出去，收养了成百上千的强悍宾客，连当地政府也惧之三分，一般人更是不敢招惹，所以那个不知好歹的医生公孙臣只能自认倒霉。

可是谁没有个三亲六故呢？况且人命关天！公孙臣的同母兄弟李通也不是好惹的，难道李通就不会采取报复行动？你刘演能把李通的兄弟杀了，难道人家李通就不会把刘演的兄弟杀了报仇？

刘秀，正是刘演的亲弟弟！所以刘秀一直对李通避而不见，因为他认为对方心怀叵测。谁敢保证这不是一场谋杀的开始？

李通派人多次邀请，一再说是君子互相仰慕要彼此结交，并无他意。

刘秀虽然是个书生，但是英武过人，毫不羸弱。史书虽未说他专门习武，但是从他后来纵横百万军中英勇杀敌，以及临近中年还亲自冲锋陷阵的表现来看，可谓武艺高强。此时，血气方刚的刘秀架不住李通一而再、再而三的殷勤相邀，最终答应赴约。为了防备万一，他袖藏利刃，只身赴会。

在宽阔的李府，李通和堂弟李轶等人众星捧月般隆重接待了刘秀。

一见面李通就热情地拉着刘秀的手嘘寒问暖，一不小心那把锋利的刀子从刘秀宽大的衣袖中露了出来。李通十分惊讶：“您是多么爱好习武的人啊！”刘秀挺尴尬，连忙解释：“仅仅是平日防身之用。”

双方寒暄过后，一顿闲聊，“共语移日，握手极欢”，酒酣耳热多时，最后李通进入了正题。

原来李通的父亲李守是名门弟子，他曾经跟着朝廷一个显赫的大官“国师公”刘歆学习过星历谶(chèn)记之类的东西，所以整天神神道道的。李守见过一个极其重要的预言谶记，那八字真言就是“刘氏复起，李氏为辅”！

那个时代，没有皇家血统这一金灿灿的政治招牌，李氏认为自己做不成皇帝，但如能尽早找到革命领袖，及时追随，则完全有可能做个开国元勋。

眼看造反的绿林军都快兵临城下了，李通觉得投机革命的大好机会来了。他和耐不住寂寞的堂兄弟李轶等人经过仔细分析，列出了一大堆可能成为未来雄主的候选人名单，最终把目光齐刷刷落在了一个如雷贯耳的名字上：

刘演！

首先刘演有着血统上的品牌优势，他是大汉皇帝的远房亲戚，是汉高祖刘邦播下数以万计的龙种之一。具体的家谱是这样的：刘邦的儿子汉文帝刘恒，传位给儿子汉景帝刘启，汉景帝有一个儿子是长沙王刘发，刘发有个儿子是春陵侯刘买，刘买的儿子之一是郁林太守刘外，刘外的一个儿子是巨鹿都尉刘回，刘回有个儿子就是济阳县令刘钦。

刘钦和夫人樊娴都有三个儿子和三个女儿。长子叫刘演，字伯升；老二叫刘仲；老三叫刘秀，字文叔；三个女儿分别叫刘黄、刘元、刘伯姬。

春陵刘氏人才辈出，刘演就是其中的佼佼者。他刚毅果断、腹有雄才，曾经远赴长安游学，见多识广，又是堂堂帝王之胄，有足够的号召力和影响力，加上众多豪强依附、蓄谋已久，当然最有可能成功。

成大事不拘泥于小节，公孙臣已逝多时，为什么不着眼于刘演能带给我们的灿烂前途而尽释前嫌呢？李通和李轶都是务实的投机主义者，他们郑重地向刘秀说起“刘氏复起，李氏为辅”的谶文，鼓励刘秀造反，说这都是上天注定的，大事必成！李氏兄弟迫切地表达了“你们做老大，我们做老二”的革命愿望。

刘秀这才放下心来，原来自己多虑了，相比造反这件诛灭九族的大事来说，公孙臣的死已不值一提。

刘秀此时还没有自己的独立主张，唯大哥马首是瞻。现在四海大乱，天下雄夫待一呼，造反的下江兵已经到了附近，南阳必将掀起一场革命的惊涛骇浪！

作为对政局时事非常敏感的有为青年，刘秀对天下大势的观察和判断是很清楚的。

从公元1年开始，长安古城那巍峨的皇宫之内，权倾朝野的大臣王莽不断地给自己加官晋爵，陆续成为太傅、安汉公，加了“九锡”，甚至做了代理皇帝的“假皇帝”。早在公元5年，他就已经毒死了自己的女婿汉平帝；

公元8年,他又一脚踢开了5岁的小皇帝孺子婴,通过所谓“禅让”的和平政变,正式改朝换代,当上了真皇帝。

作为中国第一位篡位登基的皇帝,王莽志得意满,宣布自己开创的朝代叫“新”朝,自己就是大新朝的开国皇帝。年号为“初始”,就像当年“始皇帝”嬴政一样以为自己是万世基业的开始,期待着万象更新,由我而始。

他并没有意识到,此时的社会已经发展到了非常糟糕的程度。其实,西汉王朝从刘邦开始已经过了200多年了,作为一个正常的朝代已经到了该寿终正寝的年龄。

简单说,中国封建朝代有这样的轮回规律。

天下大乱中,本地或外地来的一个牛人,领着一帮亡命徒组成的敢死队,在血与火的搏命中消灭了其他的亡命徒,成为一统江湖的老大。牛人坐稳江山后,因为社会都普遍贫穷,贫富差距不大,所以白手起家的第一任统治者尚知道体恤民力、注重节约、抑制腐败。

日月如梭,很快就轮到下一代执政了,太子党们组成的统治阶级凭借着强大的暴力工具开始毫不留情地鱼肉百姓、连抢带夺,并且日甚一日。“损不足以奉有余”,最后经过大约二百年的残酷掠夺,99%的财富都被只占1%的贵族们抢走了。占社会人口绝大多数的穷人们只能可怜巴巴地争抢剩下的1%的社会财富。

“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贫富分化极端严重的时候也就是朝代该更替的时候了。

穷人们到了最后,结果就是穷死、饿死、被杀死。反正都是死,不如造反!新的亡命徒就站出来了,“弟兄们,往死里整呀!”杀红了眼的亡命徒们疯狂报复,“内库烧为锦绣灰,天街踏尽公卿骨!”

亡命徒越来越多,势力迅速壮大到超过朝廷的控制力量时,朝廷就玩完了。

这时候,从众多亡命徒中崛起的新牛人因为武功最高,把菜刀架到了其他亡命徒的脖子上,最终取得了独裁权,从此笑傲江湖,一统天下。

大破坏毁掉了很多社会财富,同时富人也没了,穷人们平均分配到了一点财富。社会矛盾趋于和缓,一切回归平静。

牛人和他的亲朋好友们以新朝廷的名义横征暴敛,开始了新一轮的财

富侵蚀和掠夺。历史宿命般的循环继续重演了。

新朝廷的寿命长短，和贫富分化的速度成正比。正常的是二百年左右，长一点的三百多年，短的只有几十年。

西汉到了王莽时期已经超过二百年，贫富分化日益严重，地主豪强们穷奢极欲，老百姓们苦不堪言，朝廷离灭亡的时间不远了！

如果一个生病的老人有幸遇到了一个好医生，吃了一副对症的好药还可以多活几年，但是若遇到一个庸医，药不对症，这个病人可能马上就得进太平间了。

王莽费尽心机终于成了这个国家的主治大夫，他自信可以凭借自己的满腹经纶让这个国家返老还童，可以建立起一个古代传说中人人平等的“大同世界”，于是他开出了“复古改制”的药方。

王莽宣布把所有的土地收归国有不准买卖，禁止买卖奴婢，重新分配耕地，实行重要物资的专卖制度，实行计划经济，等等。作家柏杨在他的《中国人史纲》中评价道：“从这些措施，我们可发现王莽所从事的是一个惊天动地的全面社会改革，19世纪才兴起的社会主义，早在1世纪时的中国，就有了构想和实践。”

虽然王莽出发点是好的，但是难以执行，最终成了不切实际的乌托邦，这些改革措施都因施政不当，以及地主豪强们的抵制而流产了。王莽还严刑峻法、多次改革物价税法和货币制度、频繁发动对外战争等，所作所为都招致一片骂声，极大地消耗了国家的力量。

当时负责执行国策的帝国公务员只有两种——腐败的和更腐败的。在贪官污吏的胡作非为之下，各种矛盾进一步激化，政府违背了客观规律的肆虐做法使无数老百姓都触犯了法律，有一次被押解到长安的劳改犯竟然达到了10万人之多！

当皇帝是需要好运的，看来老天爷对王莽并不青睐。当时除了罕见的旱、蝗、瘟疫等大灾流行之外，公元11年，河北邯郸境内的黄河突然从流淌了六百年的河道上决口改道。这是中国历史上黄河第二次大改道，正如柏杨所说：“黄河每一次改道，都是一场恐怖的屠杀。”滔滔黄河向南肆虐，泛滥之迅猛，破坏之严重，受灾面积之广，史上空前！大量的灾民逃荒到外地成了流民、暴民，于是就在当年，北方的并州、平州不断有零星农民聚众

起事。

公元15年，五原、代郡一带出现了数千人的暴民队伍，他们抢掠州郡，活动了一年多才被镇压下去。

公元17年，各地农民起义像火山一样爆发了！湖北荆州的农民王匡、王凤率众造反，在荆州的绿林山上建立了根据地，“绿林军”迅速发展到了数万人。

公元18年，山东半岛上，农民樊崇率众造反，人马也聚集了几万人。为了在战斗中区分敌我，起义的将士都把自己的眉毛染成红色，称为“赤眉军”。

几年之间，“地主重重压迫，农民个个同仇，秋收时节暮云愁，霹雳一声暴动”。反抗王莽的农民起义浪潮，风起云涌，几十支大大小小的起义军此起彼伏，互相呼应，声势浩大，遍及全国。

到了公元22年，绿林军里的下江兵、新市兵已经离刘秀的家乡不远，整个南阳郡都骚动了起来。

现在，北方的匈奴、西域的各国、云南的少数民族都一窝蜂地起来反对朝廷，边境狼烟四起，不得安宁；内地则水、旱、蝗、雹，灾害不断，数百万饥民纷纷饿死，其状惨不忍睹。可以说，经过王莽篡位后十四年的胡乱治疗，这个国家气数已尽。

识时务者为俊杰，以刘秀对刘演的了解，早已暗中招兵买马的大哥必反无疑。

自从王莽篡汉当了皇帝，所有刘氏皇族的爵位、封邑全被取消。他们的政治待遇没了，连在祖传地产上收租税的经济权利也被剥夺了。这些遭到罢免、驱逐的刘氏宗亲们普遍站到了王莽朝廷的对立面。

刘演、刘秀兄弟一直都在等待着造反的最佳时机。历史上无数血的教训表明，造反这件事情，早了不可以，晚了也不可以。早了，刀枪没长眼，容易被干掉；晚了，资历太浅，人家吃肉，你只能喝汤。所以，造反不是问题，问题是什么时候造反。

经过分析，刘秀已经理清思路，而李通兄弟所说“刘氏复起，李氏为辅”的谶文，则让他心头再次激起了阵阵涟漪，因为他也想起了另一条不可思议的谶文！

当初，刘秀和哥哥刘演、姐夫邓晨等一起在南阳郡的首府宛城和一些

朋友曾经参加过一个聚会。其中一个叫蔡少公的人对于预言未来的图谶学很有研究。酒后吐真言，蔡少公说出了一句秘密流行了很多年的预言，这句话就是：“刘秀当为天子！”

有人就问了：“是国师公刘秀吗？”

当时王莽手下有一个大红人，原名叫刘歆，是著名的经学大师，被王莽封为至高荣誉的“国师公”。他就是因为知道了“刘秀当为天子”这句谶言，有了非分之想才把自己改名叫刘秀的，妄想以后能中个大奖。由于这个“刘秀”知名度很高，所以人们都猜测他最有可能掌握最高权力。

谁想此时年轻的刘秀刘文叔居然发言了！他开玩笑似地说：“怎么知道就不是我呢？”刘秀，似乎在不经意间流露了远大的政治抱负。

在多数人都相信谶言的时代，既然神秘的预言说了“刘秀当为天子”，那它对老百姓和刘秀本人都是一个强有力的暗示。《后汉书·邓晨传》记载了此时的情形：“少公颇学图谶，言刘秀当为天子。或曰：‘是国师公刘秀乎？’光武戏曰：‘何用知非仆耶？’坐者皆大笑，晨心独喜。”

刘秀的一句玩笑话，引起了可能包括刘演在内的人们的大笑，因为大家都觉得刘秀这样一个小地主兼粮食贩子想成为未来的皇帝，太不靠谱了！只有姐夫邓晨非常高兴，这充分说明邓晨视力不错，一眼就看出了小舅子的过人之处。

李氏兄弟的“刘氏复起，李氏为辅”和“刘秀当为天子”的两条谶文相互对应，给了刘秀莫大的精神鼓舞。

王侯将相，宁有种乎？识时务者为俊杰！刘秀把博弈的胜算想了又想，最后彻底想通了，大哥刘演造反已如板上钉钉，自己岂能独善其身？此时不反，更待何时！他慨然同意了李通等人的建议。双方密谋很久，议定了方案，开始大量购买武器。

那么，刘秀和李通是怎么计划的呢？

他们计划在一个月后，也就是十月立秋南阳郡举办军兵考试的那一天举行起义。当时全国从地方到中央，每年都会召集步兵、骑兵、水兵等各个兵种，进行射箭、乘马、行船等军事技能比赛和考核。因为考试时大家都会公开拿着各种兵器赶到考场，这样聚众持械就不会引人注目，刘秀和李通计划就在那天劫持主考的宛城文武官员，打响起义的第一枪。

为了扩大声势形成连锁反应，另外由刘秀和李轶回到舂陵和刘演同时

起兵。计谋已定，李通在宛城积极准备起来，刘秀和李轶则率队向刘氏的大本营——舂陵进发。

这时候舂陵的刘演已经行动起来了！他刘伯升多年来处心积虑，倾家荡产，联络豪强，广交朋友，等待的就是这个伟大的时刻！

刘演虽然豪迈，但绝不是一个莽撞的人。为了增加造反成功的概率，他精研兵法，仔细研究了南阳一带的形势，了解地方官员的才能，做到了知己知彼。因为不断有人造反，官军几次的平叛行动都以失败而告终，原来这些酒囊饭袋根本就不会用兵，这就让刘演信心大增。

鉴于造反的绿林军已经兵临城下，革命烽火一触即发，刘演迅速把至亲和死党们召集到一起，发表了慷慨激昂的起兵总动员。在刘演的鼓动下，骨干分子纷纷摩拳擦掌，表示要大干一场！制订好了起义的计划后，刘演的妹夫邓晨等亲属都回到各自的县乡分头准备。

因为造反是株连九族的大罪，所以一听说刘演要造反，亲朋好友好多人都连连叫苦说：“伯升杀我！”吓得东躲西藏。

这时候刘秀从宛城回来了，他居然身穿着红袍大帽的汉朝军装，带领一群战士招摇过市。人们看到一向温顺儒雅的刘秀也公然造起反来，都非常惊奇地说：“连这么谨慎厚道的人都革命了！”于是恐惧的心才稍微安定下来。

就在刘秀在家里做各种准备工作的时候，一个老头儿怒气冲冲地进了院子。他就是刘秀的亲叔叔刘良。

刘良是个万里挑一的好人，当年他是因为举孝廉才当的官。西汉政府规定每二十万户中每年要推举孝廉一人，由朝廷任命官职。被推举的人除了博学多才外，更须孝顺父母、行为清廉，故称为“孝廉”。

史书对刘良着墨不多，因为他只是个配角。这个配角之所以能在乱世之中享受了多年的荣华富贵，子孙后代也兴旺不衰，这一切都源于他有着助人为乐的好习惯。帮助别人而不图回报的人，最终还是会获得回报的。

公元3年，刘秀刚刚九岁，父亲刘钦不幸死在了南顿县政府的工作岗位上，无奈之下母亲樊娴都只好带领刘演、刘秀等孩子从中原地区千里迢迢移民到了安徽萧县，投奔了刘钦的亲弟弟县令刘良。刘良毫不犹豫地接纳了寡嫂和六七个嗷嗷待哺的孩子，除了让孩子们吃饱穿暖，还让他们受到了应有的初级教育，对他们“抚循甚笃”。